

唐蘭著作精選

唐蘭

唐蘭論文集

三



唐蘭論文集三（一九五五—一九六六）

目 錄

唐蘭論文集三

——關於「漢字拼音化」	九六八
行政命令不能解決學術問題	九七七
要說服不要壓服	九八〇
《五省出土重要文物展覽圖錄》序言	九八二
在甲骨金文中所見的一種已經遺失的中國 古代文字	九九三
文字改革問題座談會記錄	九九六
中國文字應該改革	一〇〇〇
關於商代社會性質的討論（對於省吾先生《從甲 骨文看商代社會性質》一文的意見）	一〇〇四
祝賀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公佈	一〇一六
一九五八年	
石鼓年代考	一〇一八
多快好省，改進文風	一〇四五
新莽始建國元年銅方斗	一〇四七
朕簋	一〇五〇
—— 「歲曆」新詁	九五七
宜亥矢殷考釋	九四二
在全國博物館工作會議上的發言	九四八
文字學要成為一門獨立的科學	九五四
商虎紋磬	九六六
再論中國文字改革基本問題	八九九
目 錄	目 錄

一九五九

中國古代文化藝術的寶庫

——介紹故宮博物院歷代藝術館 ······	一〇五二	毛公鼎「朱轔、蔥衡、玉環、玉璪」新解	一九六一
對曹操要有適當的評價 ······	一〇六五	——駁漢人「蔥珩佩玉」說 ······	一一八〇
没有必要「替殷紂王翻案」 ······	一〇七二	美帝國主義是盜竊文物的慣賊 ······	一一八七
劉松年山水畫卷 ······	一〇七八	「鞭剝」新釋 ······	一一八九
「王朝史體系」應該打破 ······	一〇七九	試論顧愷之的繪畫 ······	一一九三
故宮今昔 ······	一〇八三	談談文字學 ······	一二〇二
中國古代社會使用青銅農器問題的初步研究 ······	一〇八六	記錯金書烏篆青銅器殘片銘 ······	一二〇五
中國古代藝術的寶庫		難字注上音有很多好處 ······	一二〇七
——記故宮博物院的歷代藝術館 ······	一一二八	論「用人」與「作俑」的關係 ······	一二〇八
故宮博物院叢話 ······	一一三二	「下土」和「中流」 ······	一二一六
《陝西省博物館陝西省文物管理委員會藏青銅器圖釋》敘言 ······	一一四八	文字學與文字改革工作 ······	一二二九
論漢字簡化的方法問題 ······	一一六四	晉王羲之書「蘭亭序」	
從羣衆造字說起	一一六二	——唐神龍時摹本 ······	一二二三
——兼論新形聲字問題 ······	一一六九	語文教師應該有一些文字學的常識 ······	一二三四
懷念毛公鼎、散氏盤和宗周鐘	一一七二	西周銅器斷代中的「康宮」問題 ······	一二二七
——兼論西周社會性質 ······	一一七九	怎樣學習文字學 ······	一二七二
漢字簡化座談會發言 ······	一一八四	評論孔子首先應該辨明孔子所處的是什麼樣性質的社會 ······	一二八四

應該給孔子以新的評價	一二八六	《「以意逆志」辨》辨	一三六八
什麼是甲骨文	一二八九	「二二八六	一九六五
什麼是鐘鼎文	一二九一	殷大禾方鼎（人面鼎）	一三七〇
關於「夏鼎」	一二九三	西周虺蜴紋尊	一三七三
寶晉齋法帖讀後記	一三〇一	對「清官」不要一概而論	一三七五
一九六三	一三〇六	論「清官」的實質	一三七七
春秋戰國是封建割據時代	一三三六		
「神龍蘭亭」辨偽			

中國古代歷史上的年代問題

一、問題的提出

在中國古代史上存在着一些主要問題，年代問題是其中之一。

大家都知道西周共和以前無紀年，那就是說中國古代有確實可靠的紀年是從西周後期共和元年，即公元前八四一年開始的。到周的滅亡即周赧王五十九年（公元前三一五年），是五百二十六年。到一九五九年是整整的二千八百年。

共和以前，還有西周初期和中期，從周武王到周厲王，一共有十個王，他們的歷史，除了文獻以外，在銅器銘文裏，大部分可以證明，但他們的在位年數，不能肯定。武王伐紂在那一年，更是「聚訟紛紜」。因此，我們不能明確地指出周代究竟該有多少年。

在武王伐紂以前，還有商代。它的後期歷史是由殷虛發掘所證實了的。它的前期歷史，也可以從殷虛所出甲骨卜辭裏得到間接證明。但是它的年代，就很難確切知道。

至於夏代，更在商代以前，地下考古還不能證明。只有卜辭裏講到商代的祖先，如：王亥、上甲等是屬於那個時期裏的。因此，它的年代就更難說了。

問題是中國歷史時期究竟有多麼長？夏、商、周三代是否有可靠的紀年。

二、比較可靠的夏商周三代的年數

要知道確切的夏、商、周三代的年數，至少在目前是不可能的。因為要有絕對精確的年數，必須先確知所有的每一個王的在位年數，然後才可以計算出來。或者先知道一個天象的詳細記錄，然後可用精密的科學方法推算出來。而這在目前都是做不到的。

在《孟子》上有過一個概括的年數，「由堯舜至於湯，五百有餘歲。由湯至於文王，五百有餘歲。由文王至於孔子，五百有餘歲。」那就是說從堯舜到孔子有一千五百多年，也就是說堯舜時代是公元前二千多年。^[一]

當然這只是一個概括的年代，而大家對歷史年代的要求是要具體的，可以清楚地說出來夏代多少年、商代多少年、周代多少年。

在這個要求下，一般通用而又最不可靠的是距今約二千年前的劉歆的《世經》，《漢書·律曆志》引他的說法，把武王伐紂定在公元前一二三二年，因此周的總年數是八百六十七。加上商的六百二十九年，夏的四百三十二年，那末，夏的開始應當是公元前二一八三年。

這個年代之所以不可靠，首先是由於劉歆所說的年數並不是根據某一材料計算出來的，而是根據《三統曆》的推算法來勉強求得歷史和曆譜的一致。但曆譜是固定的，不能改的，就只好把歷史材料推前挪後，加以變動。《後漢書·律曆志》載尚書令忠批評他說：「橫斷年數，損夏益周，考之表記，差謬數百。」《晉書·律曆志》也說：「劉更三統以說《左傳》，辨而非實。」這種批評跟劉歆的時代相近，可以看出他的材料是不可靠的。其次由於「三統曆」法的精疏，計算冬至的時間，每年大約要差一天的千分之八，上推一千年就要差八天。計算朔日的時間，每一年大約要差一天的千分之三，上推一千年就要差三天。因之，劉歆所謂那一天是冬至，那一個朔日是甲子是乙丑，好像很精密，跟歷史相符合，結果沒有不是錯誤的。

總之，劉歆《世經》的年數是捏造出來的，因此，是不能作為根據的。

比較可靠的材料之一，應該是公元二八二年（晉太康二年）發現的、距今約二千二三百年前的《竹書紀年》裏的年代。

很可惜的是這本書已經失傳了，現在通行的是後人雜湊起來的，不能作為根據。但在別的記載裏，還引到《竹書紀年》原本裏一些材料，如：

夏四百七十一年^(一)——《史記·夏本紀》集解

商四百九十六年——《史記·殷本紀》集解

自盤庚徙殷至紂之滅七百七十三年^(二)——《史記·殷本紀》正義

自武王滅殷，以至幽王，凡二百五十七年——《史記·周本紀》集解

這些十分寶貴的材料，可惜由於輾轉傳寫，已失掉一部分的價值。例如夏、商的總年數跟《孟子》所說很相近，因而是比較可靠的。^(四)但在商代遷殷以後的年數和西周的年數，就都有問題。商代總年數不到五百年，遷殷以後，決不會有七百多年，這是很顯明的例子。前人把七百改為二百，應該是可信的。

最成問題的是西周的年數。這個總年數太少了，一定有錯字。有些人過於天真了，以為既然《竹書紀年》有了夏、商和西周的年數，就可以百事俱了，就可以有一張從夏開始到現代的年表了。但事實不如此簡單。第一，西周如果只有二百五十七年，那末武王伐紂應該是公元前一〇二七年。加上一般公認的盤庚遷殷後二百七十三年，那末，盤庚遷殷是公元前一三〇〇年。但卜辭裏有一個十二月庚申月食的記錄，很清楚地是高宗時期的，董作賓和劉朝陽都斷定它是公元前一三二一年，英國人德效騫也證明了公元前一三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辛酉的早上，即庚申的晚上，安陽可以看見月蝕（見董作賓：《殷曆譜》及《六同別錄》）。這是一個重要的發現，可以證明在公元前一三二一年時必須已經經過盤庚，小辛、小乙，已是高宗武丁的時期了。如果說西周只有二百五十七年，那末在公元前一三二一年時比盤庚遷殷還要早上十一年，這是不可能的。第二，《晉書·東晉傳》引《竹書紀年》自周受命至穆王百年，由文王受命經過十二年才滅殷，那末由伐紂到穆王初就有八十八年，加上西周末期由共和到幽王一共七十二年就有了一百五十九年。假如西周只有二百五十五年，厲王有三十七年，據銅器趙曹鼎，共王至少要有十五年，僅僅這三個王，就在一百零七年以上了。由此可見西周決

不止二百五十七年，這個數目字正和由盤庚遷殷到商紂滅亡的年代一樣，顯然是有錯誤的。

總之，《竹書紀年》應該是比較可靠的。但可惜西周的年代有錯誤，武王伐紂在那一年無法確定。因之，整個年代，仍舊搞不清楚。

另外一個比較可靠的材料是《殷曆》。《殷曆》曆譜的製定時期，據朱文鑫《曆法通志》的考定，應當在約二千三百年以前，比《竹書紀年》還要早一些。但是關於歷史年代部分，我們所能看到的，都只是漢人的記載。這些材料雖已經隱晦，但仍可以整理出來。主要的是：

一、關於商的開始時期 「當成湯方即世，用事十三年（公元前一五六七年——蘭注）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漢書·律曆志》引

二、關於周的開始時期 「今入天元二百七十五萬九千二百八十歲（公元前一〇八八年——蘭注）昌以西伯受命。入戊午蔀二十九年（公元前一〇八三——蘭注）伐崇侯，作靈台，改正朔，布王號於天下，受錄，應河圖」。注：「受命後五年乃爲此。」——《易緯·乾鑿度》

「文王比隆興始霸，伐崇，作靈台，受赤雀丹書，稱王制命示王意。」注：「入戊午蔀二十九年時（公元前一〇八三——蘭注）赤雀銜丹書而命之。」——《詩·大雅·文王》正義引《易緯·是類謀》

「周文王以戊午蔀二十九年（公元前一〇八三——蘭注）受命」。——《詩·大雅·文王》正義引《尚書緯·運期授》注

三、關於周的總年數 「河圖云：倉帝之治八百二十歲，立戊午蔀。」——《詩·大雅·文王》正義引《尚書緯·運期授》

四、由文王受命至魯惠公末年總年數 「數文王受命至魯公末年（即春秋前一年，公元前七二三——蘭注）三百六十五歲」。——《詩·大雅·文王》正義引《尚書中候·雒師謀》注

《殷曆》的年代是劉歆以外的惟一的說法，是漢代相傳的舊說，可能也是戰國以來相傳的舊說，因而是比較可靠的年

代。從這些說法裏可以看出：商的開始時期是由公元前一五六七年（湯的十三年）向上推十二年，即公元前一五七九年，到周文王伐崇那一年（公元前一〇八三年）正是四百九十六年，與《竹書紀年》的殷代年數相同。

但關於周代的開始，在漢人有兩種劃分法。文王以西伯受命是公元前一〇八八年，據鄭玄：《乾鑿度》注是「受洛書命爲天子」，而受赤雀丹書，改正朔，布王號，是在公元前一〇八三年。這本來是兩回事，其間相去五年。漢人從文王受命元年數起，如《尚書·大傳》：「一年斷虞夏之訟，二年伐邗，三年伐密須，四年伐畎夷，五年伐耆，六年伐崇」之類，就必須從天元二百七十五萬九千二百八十歲（公元前一〇八八年）算起，沒有把伐崇作爲文王受命第一年的。而且武王伐殷的十一載和十三載也是從文王受命算起的。因此，鄭玄在《乾鑿度》注裏明明說到入戊午蔀二十九年（公元前一〇八三年）的改正朔布王號，是「受命後五年乃爲此」。而他在《雒師謀》的注裏數文王受命至魯公末年三百六十五歲也正是由公元前一〇八七數到公元前七二三。《運期授》的八百二十歲的總年數，也是從文王受命後十三年的公元前一〇七五算起。^[五]這是一種算法。但還可以有另外一種算法。由於公元前一〇八七以後，西伯昌雖已受命，尚未稱王，稱王是伐崇以後的事情，也就是由公元前一〇八三開始的。有些人把稱王以前和稱王以後作爲劃時代的標識，因此《是類謀》和《運期授》注就直接說入戊午蔀二十九年受命。《竹書紀年》說商四百九十六年也正是把伐崇以後作爲周的年代的。這兩種算法，從漢人起已有時弄混，如《詩·文王》正義引《書序》十有一年武王伐殷的鄭玄注說：「十有一年，本文王受命而數之，是年入戊午蔀四十歲矣。」就把文王受命元年搞錯，放在入戊午蔀二十九歲了。跟他自己在緯書注裏的說法不同。唐孔穎達作《詩經正義》，更弄不清楚，因此首先要改《乾鑿度》的「入天元二百七十五萬九千二百八十歲」爲二百八十五歲，說一定要加上五年，才和入戊午蔀二十九年相符合。其次要改《雒師謀》的三百六十五歲，說它多了五年，說從文王受命到惠公末，只能有三百六十年。總之，他不懂得關於文王受命是有兩種算法的。^[六]

但這兩種算法，無礙於商周兩代的總年數。由商湯元年（公元前一五七九）到周的亡（公元前二五六），總數是一千三百二十四年。至於商周的分界，儘管過去有過不同的分法，例如《殷曆》和《竹書紀年》都把周的受命算是周的開始，^[七]但在事實上應該以武王伐紂的公元前一〇七五作分界線。那末，商的總年代實際上是五百〇四年，周的總年代是八百二十年。而從伐紂到西周的滅亡是三百〇五年。

這是比較可靠的年代，由於：（一）它們是劉歆以外漢代唯一的通行的說法。（二）它們是有曆法的根據保存下來

的，不會有數目字的錯誤，而在別的文字記載裏，數目字是最容易錯誤的。（三）它和《竹書紀年》的殷年數一致，和武丁時代的月食沒有矛盾，和武王伐紂年在《武成》裏所記的月日也沒有矛盾。

三、論《史記·魯世家》的不可依據和劉歆《世經》捏造的年代

關於周的年代，在漢時還有一種材料是《史記·魯世家》。劉歆的《世經》說：「春秋殷曆皆以殷魯自周昭王以下亡年數，故據周公伯禽以下爲紀。」但劉歆所用的《魯世家》年代，和現在《史記·魯世家》年代是不一致的。現在《魯世家》裏除去伯禽沒有年代以外，由考公到春秋，一共是二百七十五年，但劉歆的總年數是三百八十六年，除去伯禽四十六年外，還有三百四十年，一共多出了六十五年，顯然有增加的地方。但《史記·魯世家》，伯禽無年數，其餘的年數也可能有錯字，因此不能用以作西周究竟有多少年的根據。

劉歆《世經》的年代，在上面已經說過是他捏造的了。他的捏造年代，一方面固然是要用以誇耀《三統曆》的精密，可以上推到一二千年前的歲星何在，冬至何日。而另一方面，又要牽合附會歷史的記載，使這種記載，可以增高它的價值。關於殷的年代，漢代一般的說法，都只有五百年左右，僅僅《左傳》魯宣公三年引王孫滿的話說過：「鼎遷於商，載祀六百。」這個「楚子問鼎」的故事，本來只是神話性的傳說，因此，這裏的年代本不是十分可靠的。但劉歆是第一個提倡《左傳》的，爲了要抬高《左傳》的價值，就用六百年作爲他的年數基礎。同時又利用了《殷曆》所說的「成湯方即世用事十三年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去附會《伊訓》的「太甲元年十有二月乙丑朔」說應該是十二月乙丑朔旦冬至，而不應該是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其實《伊訓》只說乙丑朔，並沒有說是冬至）。因而說《殷曆》推算得不對，要把它重新推算過，由《殷曆》的公元前一五六七改到公元前一七三九，推前了一百七十二年。實際上只是在他的《三統曆》曆譜上找出在公元前一千七百年左右範圍內有這樣的朔旦冬至，就把它作爲定點，因而計算出殷年有六百二十九年。

關於周的年代，劉歆是以伐紂爲基點的。但他又要使《武成》月日和他的粗疏的曆譜一致，因此，選擇了曆譜中公元前一二二二的一年作爲武王伐紂年，比《殷曆》的公元前一〇七五年伐紂，多出了四十七年。因此，劉歆的周代總年數是八百六十七年，而《殷曆》是八百二十年，也多上四十七年。劉歆由伐紂到魯惠公末整四百年加伐紂前十二年爲四百十二

年，而《殷曆》由文王受命到魯惠公末年是三百六十五年，也多上四十七年。

由此我們可以推出劉歆《世經》所謂周公攝政五年為公元前一一一，在殷曆攝政五年當為公元前一〇六四。劉歆所謂「凡伯禽至春秋三百八十六年」，伯禽元年即是成王元年，是公元前一一〇八，在《殷曆》由伯禽到春秋應該是三百三十九年，伯禽元年是公元前一〇六一。這都是可以用劉歆加四十七年來推算出來的。

如上所說，漢代殷曆家對周年代有兩種算法，除了從伐紂算起外還可以從伐崇（公元前一〇八三年）算起，因此周代總年數也可以算做八百二十八年。那末除了殷代總年數劉歆跟《殷曆》懸殊外，夏代應該是四百七十一而劉歆是四百三十二，少了三十九年。但周年代八百二十八年劉歆是八百六十七年，正增加了三十九年。劉歆在增加殷代年數時，說了許多理由，但減少夏代年數是毫無理由的，好像他因為周年代增加了，有意去減損夏年代的。所以後漢人批評他是「橫斷年數，損夏益周」。

夏商周三代的精確年數，現在雖還不能知道，但從戰國到漢代是有相傳的舊說的。經過劉歆的捏造，舊說被隱蔽了。現在大家都知道劉歆的年代靠不住，但苦於找不出一個比較可靠的年代去替代它，因之，往往只好還用他的年代。現在已經整理出《殷曆》的年代，那末，劉歆的年代是絕對不應該用了。

四、論漢以後所推的年代的不可信據

由漢以後，《殷曆》已沒有人知道。晉皇甫謐曾企圖分配周王年代，把武王定位元年放在公元前一二一六年（見《史記·周本紀》集解），因之，他的周代總年數是八百六十一年。他所做的《帝王世紀》已失傳，詳細情形已不能知道，但他把昭王定為五十一年（見《太平御覽》卷八十五引），和《竹書紀年》的十九年不合，顯然也是捏造的。^{〔八〕}

唐代一行根據《尚書·武成》的月日，用他的《大衍曆》來推算，認為伐紂應該是庚寅，即公元前一二一一年，因之，周代的實際年數是八百五十六年。一行的曆譜比較精密，但他推算《武成》月日在那一年，卻只是可能而不是必然。就是說按照《武成》所記的月日可能發生在公元前一二一一年，也可能發生在公元前一〇八五、一〇七五和一〇五四等。曆象本身是固定的，一二一一年所發生的現象在一二一〇年或一二一二年都不會發生。但在歷史時代不能固定時，可以上下其

手，可以放在一一一年，也可以放在一〇八五年。因此，這種片面的只以精密的曆譜作根據而推測出來的年代，根本就不可依據。近代日本人新城新藏說武王伐紂在公元前一〇六六，其方法的錯誤是相同的。我們不應該為他的精密的曆譜所嚇倒，要知道他的曆譜本身固然是科學的，但他沒有根據可靠的歷史年代還是不科學的。

清代姚文田作《周初年月日歲星考》，根據《顓頊曆》推算武王伐紂為公元前一〇六五年。近人丁山根據西周二百五十七年的說法而仍照《三統曆》來推算《武成》的月日，定武王伐紂為公元前一〇三〇年。不知道這種曆譜都是粗糙的，所推算出來的，不合於當時實際的月日，因之，這種推算都是不足為據的。

近人吳其昌作《金文曆朔疏證》，完全依據不可靠的《三統曆》，又採用了劉歆的總年數八百六十七年，把它任意分配成各個王的年數而把銅器銘文的年代設法編排進去。他不知道《三統曆》和劉歆總年數都不可靠而又任意分配，先把恭王分配為十二年，由於郭沫若先生根據趙曹鼎說至少要有十五年，他就改為二十年，而把原來的懿王二十五年減為十七年。這樣伸縮自如的年表，當然是絕端不科學的。

董作賓作《殷曆譜》，他知道《殷曆》是公元前三七〇年前後的產物，並推出這個曆法大約經過三百零七年就會多出一天。他根據這個原則來倒推公元前十四世紀到十一世紀的月日，結果和新城新藏用新的精密的曆法推算出來的曆譜，十分接近，這是很成功的。他發現了卜辭裏有公元前一三二一年的月蝕紀錄是十分重要的。但他也犯了很大的錯誤，即抓住劉歆捏造的年代不能放手。因此，他的總年數是一千四百九十六年，成湯伐桀是公元前一七五一年，和劉歆相同。但他又採用一行的伐紂年月，把伐紂放在公元前一一一，把一二二二作為文王受命元年。因之，它表面上雖還是殷年六二九，周年八六七，實際上是殷年六四〇，周年八五六。他在殷代年曆上用了很大力氣，但由於根據了劉歆捏造的年代，儘管煞費苦心地去安排一切資料，而所定的年代完全是不可靠的。

總之，在劉歆以後的重定年代，有的是只由主觀推測的，有的是根據舊傳曆法而重新推測的，有的是根據比較精密的曆譜去推測的，還有的是根據劉歆捏造的年數重新安排的。由於找不到比較可靠的年數資料，除了空想外，就很容易被劉歆捏造的年數所束縛。這一切都是不可依據的。

五、結論

《竹書紀年》和《殷曆》的夏商周三代年數，是目前僅存的比較可靠的材料。《竹書紀年》西周年代有錯字，應該依據《殷曆》；《殷曆》對夏年代無明文，應根據《竹書紀年》。這兩個材料是可以互相補足的。由於《殷曆》起源和《紀年》同時，或在其前，這兩個材料裏的年數，很可能是同一系統的。「殷曆」裏沒有夏年，但據後漢人說劉歆「損夏益周」，可見夏年數一定比劉歆的多。「殷曆」常常從文王受命算起，《竹書紀年》據《晉書·束晳傳》所說也是從「自周受命」算起的，可以看見它們之間是一致的。

劉歆《世經》的年代是捏造的，不足依據的。後世所推也不足憑信。在沒有更新的材料發現時，我們只能根據這些從戰國到漢代相傳的材料。但在還沒有得到充分的證明前，我們還只能把它稱為比較可靠的材料。

要確定歷史年代，必須有真實的歷史材料，不容許根據捏造的無稽的材料。同時也必須根據精確的材料，主要的要注意數目字的錯誤。違反了這兩點，這年代就是不可靠的。

有了可靠的材料，我們還可以加以檢查。（一）在用精密的曆法來檢查時要求基本上能密合。為什麼只是基本上密合呢？因為這樣悠久的歷史，不論在什麼地方會有一些小錯誤，就很難全部密合。例如我們用曆譜來檢查春秋日食時就很難完全密合的。（二）要儘量利用地下材料來證明。

根據《殷曆》年代，用精密的曆法來檢查公元前一〇七五年的伐紂月日，跟一行所解釋的《武成》月日是完全符合的。由伐紂年倒推上去二百七十三年，即《竹書紀年》盤庚遷殷的一年是公元前一三四八年。那末地下材料即殷虛卜辭所證明了的公元前一三一一年的月食記錄，已經經過了三十八年，已經經過盤庚、小辛、小乙三代到了高宗武丁的時代，也是可能的。因此，我們有理由說《殷曆》的年代是比較可靠的。

那末，根據比較可靠的材料，夏商周三代的年數是：

夏代四百七十一年

自公元前二〇五〇至公元前一五八〇

商代五百〇四年

自公元前一五七九至公元前一〇七六

周代八百二十年

自公元前一〇七五至公元前二五六

那末從夏禹元年到現在一九五五年已經是四〇〇五年。我們有文字可考的歷史時期是從夏代開始的，所以「中國已有了將近四千年的有文字可考的歷史」。

〔一〕《韓非子·顯學篇》：「殷周七百餘歲，虞夏二千餘歲，而不能定儒墨之真，乃欲審堯舜之道於三千歲，意者其不可必。」和一般說法不同。但如解釋為殷周之際，離韓非時七百餘歲，虞夏之際離韓非時二千餘歲，還是可以講得通的。

〔二〕王隱《晉書》說：「汲冢紀年，夏年多殷」。但《史記》集解所引夏四百七十一年商四百九十六年，反比商少了二十五年。可能由於《竹書紀年》是從

黃帝開始的，也可以把堯舜年數都算是夏年跟《尚書》把《堯典》、《舜典》都算《夏書》一樣，所以夏年多於殷。

〔三〕武昌書局翻刻明震澤王氏本改為二百七十五年，朱右曾輯《竹書紀年》改為二百七十三年。

〔四〕《易緯稽覽圖》：「禹四百三十一年，殷四百九十六年，周八百六十七年。」商年代跟《竹書紀年》一樣，周年代跟《三統曆》一樣，夏年代比《三統》少一年，比《紀年》多四十年。但《稽覽圖》有唐代紀年，顯然已經過唐人修改，不足為證。

〔五〕文王受命在公元前一〇八八，但受命元年卻從公元前一〇八七算起。鄭玄已這樣算，見《詩經·文王》正義。

〔六〕如把這兩種算法弄錯了，就會把公元前一〇八三作為文王受命，把公元前一〇七〇作為武王伐紂，但這是不對的。首先和三百六十五年和八百二十年的總年數不合，其次和武王克殷的月日也不合。

〔七〕《晉書·東晉傳》引《紀年》：「自周受命至穆王百年」，可見也以文王受命為周的開始。

〔八〕《通志》引作二年也不合。

載《新建設》一九五五年第三號第四八至五一页又轉四四頁（現缺四四頁以《新華月報》本補足）。

又《新華月報》一九五五年第四期第二一〇至二一三頁。